

证券代码：837303

证券简称：西默电气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1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2 月 9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路 16 号院 1101

首席合伙人：梁春

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32 人

2020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647 人

2020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21 人

2020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52,055.32 万元

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25,357.80 万元

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09,535.19 万元

由于事务所尚未有 2021 年度最新统计数据，故上述“最近一年”数据为 2020 年度数据。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76 家

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08 家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--39	制造业-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I-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-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C--27	制造业-医药制造业
C--26	制造业-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

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-39	制造业-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C--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C--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I--64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互联网和相关服务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41,725.72 万元

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3,024.06 万元

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9 家

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266.73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70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。

5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姓名余东红，1996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6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1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，2013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3 家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姓名阳高科，2017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6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4 年 9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，2020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1 家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姓名王曙晖，199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4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0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08 年 8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1)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上期(2020)年审计收费 14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同意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19 日